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 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 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,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情况概况

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 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499, 153, 521. 69元,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-499, 153, 521. 69元, 实收股本160,020,000.00元,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根据 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出现上述情形时,应当2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 会。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已经2024年4月22日召开的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,鉴于公司董 事会拟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,董事会决定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 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2023年度,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-138,560,746.45元,报告期末 未分配利润为-499,153,521.69元,公司业绩出现亏损,主要原因如下:

- 1、环保改性材料业务:因环保改性材料业务国内市场萎缩,公司调整对该板块 业务的生产经营计划,致使该板块业务规模下降;同时,该板块业务调整过程中产生 的人员安置费用、设备处置亏损等较大:
 - 2、汽车配件业务:因汽车整车市场竞争加剧,汽车零部件价格下降,原材料价

格高企,2023年度该业务经营情况不及预期;

3、光伏新能源业务: 2023年,随着公司山东枣庄生产基地投产、产量爬坡及订单逐步交付,公司光伏新能源业务收入不断提高。但由于该板块业务依然处于建设投入期,前期费用较高,规模效应暂未显现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- 1、坚定以高转化率、低成本、稳定品质的异质结电池和组件为主,大力拓展市场; 引进高素质人才,加强研发团队建设、加大对技术研究和新产品研发的资源投入,加强与国内外科研院校的研发合作,增强公司研发力。以技术创新为驱动,优化生产工 艺和技术研发,通过创造和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。
- 2、2024年,公司将在稳步提升山东枣庄基地一期异质结组件产能的基础上,加快山东枣庄、安徽泗县两大基地的建设,实现HJT电池片与组件全面投产,稳步实现基地达产达销。
- 3、公司将通过处置部分低效和无效的资产,优化债务结构,逐步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,保持合理的现金储备,增强公司的流动性。
 - 4、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,强化风险控制能力,促进公司健康发展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;
- 2、《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 特此公告。

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